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函

機關地址： 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 1 號

聯絡方式： 李素慧,049-2910960 分機 2511

受文者： 人事室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25 日

發文字號： 暨校人字第 1040017055 號

速別： 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應本校教職員工社團業務順利運作與推展，請各社團逕至人事室網頁下載「本校教職員工社團申請表」填妥相關資料併同名冊，於 105 年 1 月 25 日(星期一)前擲回人事室彙辦，逾期未報送之社團視同撤銷，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行政院修正並自 102 年 5 月 20 日生效之「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第二點、第四點之規定教職員工社團利用上班時間舉辦之活動將不再以公假登記。爰此，職員同仁如利用上班時間參加社團舉辦之活動，應事先請假並確實向職務代理人交代業務。
- 二、新設社團應附籌備會議紀錄、組織章程、年度活動計畫書、社員名冊，併旨揭申請表申請。
- 三、各社團應填寫活動紀錄表（或活動簽到表），紀錄活動概況及統計活動人數，活動後送人事室存查。
- 四、社團活動紀錄表、社團活動簽到表，社團聘任指導教師(練)等表格可至本校 CCSERVER P:\人事室\105 年度本校社團活動\社團新設續辦相關表單之資料夾下載使用。

正本：黃建誠先生(書法社)、張惠芬女士(羽球社)、許秋純女士(有氧舞蹈社)、林士彥先生(籃球社)、鄭健雄先生(有機體驗社)、黃俊哲先生(桌球社)、游子宜先生(真理同好讀書會)

副本：本校人事室



校長蘇玉龍

依 分 層 負 責 規 定

授 權 單 位 主 管 決 行

裝

訂

線